



作家沉下心来写，
读者沉下心来读，
方不负，这岁月。



中国文史出版社

听画

王为政 著

为政的小说，
不随波逐流，不落人窠臼，
以文化人的视角关注人生、解读世界，
以丰厚的学养和独特的审美意趣创造了
独树一帜的文字风格。



王为政 著

听画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听画 / 王为政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7

ISBN 978-7-5205-0376-1

I. ①听… II. ①王…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45821 号

责任编辑: 全秋生

封面设计: 徐 晴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66192703

印 装: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6 字数: 248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有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神似”的奥妙

荒 煤

本书的作者王为政同志是一位颇有自己独特风格的著名画家。经常到国外举办画展和讲学，回国之后，还经常写点散文。我读得不多，总觉得他的散文充满诗情画意，心中不免想到，到底是一位画家，即使使用文字，也能给你描绘一幅具有异国风情的、丰富多彩的画面来。

前不久，他要我为他的一本书作序。我笑道：我现在精力越来越不行了，写序很吃力，虽写的字数不多，但要看几十万字，又不愿意仅仅说几句应酬话，总想说点心里话、真心话，当然还想宣传一下自己的“老观点”，所以觉得写序很难，今后不再给人写序了。不过，为政的这本书，我还是答应了，作为我写的最后一篇序言吧！

出乎我意外的是，为政送来的并不是抒情散文，竟是他的一本小说集！

为政给我的印象，是一位温文尔雅的君子，言谈之间很少锋芒外露，加上我孤陋寡闻，印象中的中国画家，兼作诗人与书法家的较多，却很少写小说的。读罢为政的小说，我倒有些后悔，不该随便答应为它写序了。首先是我对为政了解得还嫌太少，其次，我觉得此序不好写。小说虽然只有几篇，题材不一，没有什么大主题，也没有揭露什么重要的矛盾，然而透过这些人物的肖像甚至是速写所表现的世态与心态，却不是几句泛泛之辞可以形容和概括的。对我这个年逾古稀、应该心境淡泊的老人，也难免感到心灵上的刺痛。这是我事先没有料到的。

中国有句老话：“知人知面不知心”。语简而内涵很深，人们可以从

各自不同的角度去加以解释。我也我的解释：与人相识，最难的是知心；作为朋友，最难求的是知己。文学作品最可贵的是“交心”——把心交给读者。

文学是以文字为人画像。画像贵在神似，写出人的灵魂，写出各种人物在各自不同的丰富而复杂的生活经历中那些被拨弄的心弦激发出来的喜怒哀乐，形形色色、斑驳离奇的心态，使人们如见其面，洞察其心。典型的意义，作品艺术的成就和思想深度，作者的功力，关键就在于此。

我很高兴，为政作为一位画家，画人力求神似；而当他以文字写人时，也能用质朴简明的语言，把人物的心态表现得如此细腻，真实可信，因而人物形象颇有光彩，栩栩如生，值得玩味，发人深思。例如《傲骨》中的老画家盘老，在大半生坎坷中一身傲骨，宁折不弯，赢得人们的尊敬；而在耄耋之年却被世风扭曲了心灵，变傲骨为“媚骨”。这一悲剧似乎是作者对中国知识分子人格的反思，远远不只是对盘老的“惋惜”或对那位“我的父亲”的谴责。尽管作者在跋中声明：“本篇人物纯属子虚，情节纯系乌有，画界同仁切勿对号入座，读者诸君无须按图索骥。然小说虽为杜撰，余也自信情理之不谬。”我们仍然感到作品的真实性和感染力。这其实也是许多作家共同的心态：你说实，我则说虚。你若以一“虚”字全盘否定，我却认为合乎情理则为实——不仅是实，而且是真。

由此可见，小说“虚”终究来源于实。关键在于作者要有一身傲骨，无畏地面对现实，勇于洞察各种世态和心态；要有一双慧眼，善于在纷纭繁杂的社会现象中透视人间的真实；要有一副妙手，无情地解剖各种人物的灵魂。这才能以作家真正的才华，把一颗赤诚的心奉献给读者，打动读者的心！

凡属优秀的警世之作，莫不如此。以心会友，才可能产生不朽之作。

我无意也不忙于要在这里肯定《傲骨》便是不朽之作。但《傲骨》所创造的“傲骨”，虚更胜于实，也更逼于真，给了我很大启发。我为此而感到高兴，为政的文学创作虽然是在他的“画余”时间“兴之所至，偶尔为之”，但已显示了难得的才华。有此一支运用自如的传神之笔，无论画人还是写人，必有不朽之作！

因而，我觉得幸运，在我平生所写的最后一篇序言中还能倚老卖老，借题发挥，发此一通感慨，呼唤不朽之作。其这，为政已是一位名画家，他当然早已深谙“神似”的奥妙了，何用我多说？

1990年10月7日

听画者说

霍 达

1990年，画家王为政应邀在新加坡南洋艺术学院讲学，偶然听到当地美术界朋友的一句闲谈：“新加坡人不是用眼睛看画，而是用耳朵听画！”瞬间，他的灵感被触动，小说《听画》的最初萌芽由此诞生。回国以后，十几万字一气呵成。在小说中，上面那句惊人之语出自大收藏家天庐居士之口，他认为全世界大多数人其实“看”不懂艺术的价值，只是在“听”艺术品的价钱，他本人则已是一位双目失明的耄耋老人，什么也看不见了。作品写了画家“我”与天庐居士的一夕长谈，纵论名碑、名画、名人墨宝的沧桑沉浮，两代收藏家的血泪情仇，对于包括你我在内的读者来说，无形中也被置于“听画”的地位，不知诸位“听”得如何？据作者说，他在写作过程中，完全没有考虑这部充满美术专业术语的文字是否为读者所接受，所喜爱，他也不愿意适应任何人的口味，只想把自己要说的话说出来，正如蚕吐出来的只能是丝，而非他物。应该说，这是他最“自我”、最“任性”的一次写作。

作品完成后，交付《中国作家》杂志，受到了编者和文学界朋友们的“激赏”。其实这也不意外，天下之大，有龙驹便有伯乐，有伯牙便有子期。有论者说，“初读之时，以为作者受了茨威格《看不见的珍藏》的启迪，读完之后，却不禁要为作者的独立创造和学养功底叫一声‘好’。”有论者说，“这种作品的艺术感染力，主要不是来自生活，而是来自生活的精华——艺术自身的力量，所谓诗胆、文胆、情胆者。”“它本身就是一件文物气很重的艺术品。”“语言上，精雕细琢，白描功力也很强，颇

得古典小说的堂奥；内容上，可视为相对封闭自足的领域——民族文化瑰宝的领域，直接以文化为表现对象，有深湛的人文传统，自成体系；在精神上，借传奇情节，揄扬如雪的民族情操、圣徒般艺术至上的追求。”

这些都是知音之论。“自成体系”是很高的评价。为政的小说，不随波逐流，不落人窠臼，以文化人的视角关注人生、解读世界，以丰厚的学养和独特的审美意趣创造了独树一帜的文字风格。而他又决不重复自己，试看《听画》的文质彬彬，《傲骨》的冷峻凌厉，《书道》的书锋剑气，《魔道》的奇闻诡说，无不别开生面，给人以各异其趣的艺术感受。

为政作为专业画家，早已成就卓著，画名远播，而他也像痴迷绘画一样深深地爱恋着文学，几十年不离不弃，于挥洒笔墨的同时锤炼文字，正如台湾出版家林郁先生所说，“他是缪斯最钟爱的儿女，得天独厚地以右手作画，用左手从事文学创作。”或许，正是为画名所掩，也由于文化小说的“小众”特质，使作品流传的广度受到限制，他的文学才华远未被人们充分认识。而他则淡定自若：“知我者，二三子。”

浮躁的年代也需要纯净的文学吧？作家沉下心来写，读者沉下心来读，方不负，这岁月。

目 录

CONTENTS

听 画 / 1

傲 骨 / 109

书 道 / 129

魔 道 / 138

头 颅 / 190

断 弦 / 212

市 长 / 218

美 元 / 232

专 列 / 240

听 画

天庐居士

1990年5月，新加坡。

“新加坡人不是用眼睛看画，而是用耳朵听画。”

我刚到新加坡不久，便听到这样的惊人之语。在国内只听说有腋下认字、耳朵认字，而未闻有以耳朵“听画”者。莫非新加坡人个个有“特异功能”？

据说，出此惊人之语者，是一位号“天庐居士”的老先生。他是本地著名的收藏家，家藏中国书画珍品无数。但性情孤傲，有来访者，若话不投机，往往被讥为“孤陋寡闻”“俗不可耐”，受其冷遇。“天庐居士”嘛，地上住不下他，便以天为庐，凡人自然不在他的眼里。因而，许多人对他的“天庐”望而却步，那里到底藏了些什么，也不甚了然。这倒愈加引起了 I 前往造访的兴趣。我想，孤傲的人必有值得一傲的资本。

我拨通了天庐居士府上的电话号码——这是很容易查到的。接电话的就是他本人。一个虚弱的老人的声音，普通话讲得很好，几乎不带南洋口音。我自报家门，说明来意，他听了并未显示出什么孤傲，表示欢迎，还说了“久仰”“如蒙光临，不胜荣幸”之类的客气话，也不知是否出于真诚。但他详细地告诉了我他府上的地址，约了见面时间，又不像是违心的。也许由于我是个外国人，而且是中国人，并且是画家，况且还是画中国画的画家之故。

黄昏时分，我吃过了晚饭，如约前往。南洋的夏天很长，晚上七点多钟，天还是大亮的。其实南洋永远是夏天，只不过夏天更“夏天”罢了。我雇了一辆计程车，径往天庐居士府上——“查无是路”某号。这

个路名很像是我虚构的。其实不然，是按英文路名 Jervois Road 音译的，“查无是路”有路可查。

天庐居士的府上是一座独立式住宅。矮矮的透花栅栏院墙爬满了青藤，人站在外边，目光越过院墙，院中景色一览无余：一幢二层小楼，白墙红瓦，券门，像放大的童话中的小房子；房前，白色的、紫色的“九重葛”和七彩斑斓的新加坡国花卓锦万代兰开得灿烂一片；花丛中，竖起几株高大的棕榈树和那种叶片排成美丽的扇形的、犹如孔雀开屏的“旅人蕉”；树下是茵茵草坪，一条碎石铺成的小路从房门通至院门。

院门是锁着的。新加坡没有“夜不闭户”这一说，就是在大白天，也是家家户户森严，铁栅门上挂着沉甸甸的大锁，客人来了，主人便从腰间掏出钥匙，稀里哗啦地开锁迎客，客人的自我感觉像是“探监”。其实新加坡的治安良好，鲜有入户抢劫之徒，不知为什么人们却总是如此倍加防范。不过像天庐居士这样的大收藏家，铁将军把门倒也在情理之中。

我来到门前，伸手刚要按门铃，忽地一串犬吠声不知从哪个角落窜了过来。低头一看，却是一只玩具般的鬃毛小哈巴狗，大耳短鼻，吐着小红舌头，朝我狂吼不止，却毫无威慑力量，只显得滑稽可爱。随着它的吼声，便有一个中年女人跑出来开门，狗的叫声代替了门铃。

这女人肤色很重，厚嘴唇，看样子是个在南洋常见的泰国女佣。我说的话她听不懂，她说的话我也听不懂。不过她似乎不是向我询问什么，只不过用我听不懂的话打个招呼而已，没等我把话说完就打开了门。显然这里平时门可罗雀，今天因为天庐居士事先有所交代，此时客至，女佣便知必是我来了。我进了门，那狗还在“汪汪”地发威。泰国女佣斥了它一声，狂吠戛然而止，哈巴狗吐着小红舌头，舔我的皮鞋，摇尾乞怜，亲热得了不得。狗就是这样人云亦云，毫无主见。

泰国女佣和狗带着我来到房门前。上了三层台阶，泰国女佣就把鞋子脱掉，看来我也该脱鞋了。按照新加坡人的习惯，进门必先脱鞋，然后赤脚大仙般地登堂入室。偏偏我极不愿这样“入乡随俗”，正在犹豫，里面传出了天庐居士的声音：“王先生不必脱鞋，请进！”这破例的通融使我对天庐居士未曾见面便印象颇佳。

走进客厅，迎面便看到墙上的一块雕漆横匾和一副对联。匾文是：“以天为庐。”正是我所猜想的他号“天庐”之意，可见口气之大；联语曰：“移柳待莺对竹思鹤，按图索骥误笔成蝇。”集句集得巧妙，充分显

示了他作为文人雅士兼收藏家的自得其乐之趣。这时却不见天庐居士其人，左面一道屏风把客厅隔成两部分，屏风后面传来电视的声响。我听得出，现在播放的是每天一集的电视连续剧《我爱芳邻》，本地著名歌星黄文永正在唱主题歌：

你的名字我不知道，
我的年龄也从未向你透露，
你我同在一个屋檐下，
彼此陌生却又朝夕相处；
昨日东家长来西家短，
今天却各自修行各走各路……

我有些不悦。你既然约我前来，不该这么慢客。我已经到了，你不出来，还在看电视！

就在这时，我已经从屏风旁边看见了天庐居士。他深深地陷进沙发里，显得那么瘦小。听到我的脚步声，他这才撑着沙发扶手，拄着手杖站起身来。

这是一位相当瘦弱的老人，简直可以说是皮包骨。穿着一身米黄色绉纱裤褂，像一阵风就能吹倒的衣裳架子。脚穿青布鞋，他原来也是不脱鞋的。头顶几乎不见头发，额下倒有一部浓密的银须。因为瘦，颧骨和眉弓显得特别高，一双眼睛却黯淡无神。他撑着手杖，摸摸索索地向我走来：“是王先生？请坐，请坐！”霎时，我在心里原谅了他的“慢客”，原来他是一位双目失明的老人！

我在他旁边的沙发上落座，说：“对不起，打扰了您看电视……”话一出口就后悔了，他……他是个盲人！

天庐居士苦笑了笑，细声细语地说：“我有眼无珠，哪里是在看？是在听！其实这种俗不可耐的戏也不值一听，我是在等八点新闻！”说着，用手边的遥控器把电视的音量减得很低，却没舍得关上。他吩咐泰国女佣为我泡茶。他说的话我听不懂，只是凭他的语气和泰国女佣的反应猜出他说的是泡茶。他为此向我道歉：“对不起，我是不得已才当着客人的面讲方言！因为中国话里她只懂闽南话。”

“您不必这么客气，”我说，“天庐居士是福建人？”

“不，闽南话是来新加坡之后学的。”他笑笑，“其实，敝乡南京。听说先生的府上也在江苏，那么，我们还是大同乡了！”

“是啊，有幸和居士是大同乡，他乡遇‘故人’了！”我不无感动地

说，因为我事先不曾提到自己的籍贯，天庐居士竟了如指掌，表现了作为中国画收藏家的素质，显然“久仰”之类也就不是虚伪的应酬。但我不好就此表示什么，只说：“您的普通话讲得很好啊！”

他又笑笑：“南腔北调罢了！大半辈子四海为家……”说到这里，我以为他要谈自己的传奇经历了。他却停了停，把话题转到别处去，“中国人，还是要有一种大家都能听得懂的语言。新加坡的华人，福建的、广东的……各讲方言，彼此隔膜。现在政府提倡华人讲华语——就是大陆所说的普通话，这是很有远见的。我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历五千年而不衰，独特的语言文字是极其重要的传播工具。据专家预测，21世纪将是华语、汉字发挥威力的时代，到那时候，中国人的国际地位又将大大提高了！”

确切地说，天庐居士只是“华人”而不是“中国人”（尽管在英语中这二者是一回事），他作为一个“外国人”，仍对中国怀有如此深情，实在令人感动。

我喝着他那浓酽的“铁观音”，不由地说：“您致力于中国书画珍品的搜集、收藏，对于中华文化的流传，也功德无量啊！”

天庐居士却淡然一笑：“先生过奖了。我是因爱画而藏画，碰巧有益于世，不谋而合罢了，何谈功德？不过，若为功德而藏画，则更无功德可言了！”

像是自谦，却又含着高度自信。淡泊以明志，宁静以致远。天庐居士的艺术观、功德观，于淡中蕴浓、平中寓奇。

刚刚谈到有关收藏家的正题，天庐居士却突然打住，眼睛“望”着电视。《我爱芳邻》终于播完了，屏幕上的“莱蒙威”表正指在八点。

“对不起，”天庐居士歉意地然而又是不可通融地对我说，“我不能看报，每天的新闻却不可不听……”

“我也是这样。”我赶忙说。其实这话说错了大半，我不但每天必看（而不只是“听”）电视新闻，而且必看报纸，并不像他那样双目失明。不过他倒没在意。

现在，播音员胡敬中和曾月丽开始报告新闻，新加坡人熟悉他们就如同中国人熟悉赵忠祥和邢质斌，连模样都有些像。首先报告新闻提要：美国总统布什说了什么什么；南非黑人领袖曼德拉表示如何如何；东西德统一前景怎样怎样……

天庐居士听完提要就把电视关上了。“没有关于艺术的新闻，不必听

了。我们谈我们的。”

这位老先生心中只有艺术，“听”电视也只听艺术。我突然想起他的那句惊人之语，脱口说：“据闻，您说过：新加坡人不是用眼睛看画，而是用耳朵听画……”话说到这里又后悔了，他……他是个盲人哪！

他却坦然地笑笑：“岂止在新加坡？全世界都是如此！”

“唔？”我不解，他的惊人之语又升级了！

他没有直接回答我，却把话题扯得很远：“先生是画家，一定很熟悉国际艺术品市场的行情。现在，全世界没有任何一位画家能比荷兰的梵·高更走红。最近——5月15号，他的《加赛医生肖像》在纽约被日本大昭和制纸公司会长斋藤了英以8250万美元的惊人高价买去，继他的《向日葵》《鸢尾花》之后，再次创‘世界纪录’。可是，先生知道，他生前穷困潦倒，平生只卖出一幅画《红葡萄园》，售价400法郎，而《鸢尾花》则无人问津。从1937年到1947年，这幅画曾先后被纽约的三家画廊收藏，价格也并不高。1947年，查尔斯·佩森女士以8万美元把它买下，创了当时的‘纪录’。40年后，1987年，佩森家族把这幅画拿到索思比拍卖，澳大利亚富豪艾伦·邦德出价5390万美元而成交，价格已是40年前的700倍！死后百年的梵·高为天下瞩目、世人景仰，他的作品被视为人类至宝。请问：一百年前人们没长眼睛吗？今天又凭借什么发现了这些画的‘价值’？是用眼睛吗？”天庐居士说话的声音不高，但语气极其严厉。高高的眉弓下，那双深陷的眼睛专注地盯着我，盯着全世界。而那双眼晴却是什么也看不见的。真的什么也看不见吗？

1987年3月30日，一个令艺术之神感到骄傲或者沮丧的日子。

英国伦敦城金色的黄昏，位于市中心的克里斯蒂拍卖行门前车水马龙，一场震惊世界的艺术品拍卖即将举行。

拍卖厅里已经座无虚席，坐满了绅士淑女、社会名流，也不乏斗鸡走狗之徒，座位都是早已预订的。而最为引人注目并且具有决定性作用的，是一些巨贾富豪。当然也有几位艺术家掺杂其中，但他们没有往日在自己的画室里或展览会上那么自信、自若，而是有些惶惶然。因为，待一会儿，艺术家们视为生命和儿女的作品将像鱼和肉那样摆上来示众，待价而沽。这里不是艺术圣殿，而只是市场。他们以无法掩饰的羞怯和恐惧神色窥测着周围，等待着即将遭受的精神折磨。哪位艺术家敢于亲自观看自己的作品拍卖？今天光临的都是事先打听清楚拍卖与自己无关

才惴惴驾到的。实际上不可能“无关”，他们很关心自己的前辈或同行的“行情”。这种关心，既有对被“卖”的耻辱，又有某种企盼。

大厅里，十几位拍卖行的职员坐在一侧，每人守着一部电话机。而在人们所不知道的某个地方，电话线连接着由于某种原因不能前来或不愿露面的买主。他们腰缠万贯，遥控着这间大厅。一种神秘的气氛笼罩在人们心头。

主持人登场了，拍卖开始。每一幅画出现在拍卖台上，他便首先报出底价。于是有人举手加价，进行一场财力的较量，富有而又挥金如土者胜。那些手持电话听筒的职员，此时紧张地传递信息，听取指令，代主报价，卖力地作“传声筒”。

突然，像有一团金光照亮了大厅，人们立即鸦雀无声。拍卖台上开放了一束金色的向日葵，那是梵·高的《向日葵》！

荷兰画家文森特·梵·高，一生画过七幅《向日葵》。作于1888年的有四幅：一幅由日本商人收藏，后来毁于战火；另外三幅收藏在欧洲古董商手里。作于1889年的有三幅：一幅收藏在阿姆斯特丹博物馆；一幅收藏在费城博物馆；最后一幅，现在正摆在拍卖台上，而它的来历却鲜为人知，据说从梵·高家族后人转入商人之手，最终又出现在这里。

15朵黄色的花朵，黄色的花瓶，黄色的桌子，一切都是灿烂的黄色。《向日葵》默默地开放，它在等待“买主”吗？

主持人报价：“500万英镑！”

台下立即层层加码：

“550万！”

“600万！”

.....

“1000万！”

“1500万！”

只有短短几分钟的时间，《向日葵》已经使人们发了疯！无论是主持人、监场的或者充当“传声筒”的职员、狂热的竞争者，还是普通看客，都屏住了呼吸，大厅里剑拔弩张，气氛紧张到千钧一发！

“2000万！”

“2200万！”

场子静下来了，静得可以听到人们的呼吸和心跳。可怕的沉默。在金钱面前，人们分出了高下，捉襟见肘者终于没有力量和勇气再攀登了，

还有谁？有谁能登上这金字塔的顶端？

有的，也许会有的。如果没有，现在便已经是顶端，《向日葵》有主了！但是，且慢……

这时，一位紧握着电话听筒的“传声筒”猛地跳起来，用沙哑的嗓子喊出最强音：“2250万！”

死一般的寂静。人们被吓傻了！

主持人缓缓地举起木槌，目光像搜寻猎物似的巡视着大厅：“2250万……”

没有人再满足他那更贪婪的期待，谁也不敢搔首挖耳擦鼻子，以免被误认为举手。

主持人于是高声说：“2250万，以最后一次报价敲定！”

“当”的一声，木槌落了下来，截止到此刻，世界上最高的画价诞生了。光荣属于文森特·梵·高吗？不幸的文森特活着的时候曾经壮起胆子说过：“我敢向你担保，我所画的《向日葵》对于那些英格兰或者美国的收藏家来说，每幅也将值五百法郎……”而今天《向日葵》换来的钞票是2250万英镑，相当于2280万法郎！

大厅里，有一位双目失明的老人，默默地从头到尾听着这一切。这是他今生最后一次出席拍卖现场，以后就再也没去过。但是他毕竟没有离开这个世界，在他无法与世隔绝的“天庐”之中，还在关切而又焦虑地听着外界的声息……

“我不买西洋画，但并不无视它们，了解世界是为了更好地认识自己！”天庐居士现在说起来仍然很激动，“随着西方艺术品的行情疯涨，中国画也开始走俏。在去年3月的太古佳士得春季拍卖会上，清末赵之谦的《花卉四轴》以352万港币成交，创了近代中国画拍卖的‘世界纪录’；去年11月，索思比在香港将张大千的晚年泼墨山水《松壑飞泉图》以297万港币卖出，为当代中国画家作品售价之最；去年5月，吴冠中的《高昌遗址》在香港索思比以187万港币出手，在世的中国画家目前尚无人能出其右。对此，真正的行家，堪喜，还是堪忧？”

天庐居士再次推出一个问号，话却停了。那双视而不见的眼睛盯着我，显然在等着我回答。

我当然要回答。

“我算不算‘真正的行家’，姑且不论。但我可以谈谈自己的感受：

喜忧参半。”

“所喜者何？”他好像在审问我。

“喜者，”我说，“尽管这些中国画的售价比起梵·高或者毕加索还微乎其微，但毕竟标志着中国画终于打进了国际市场。有朝一日，可以和西方争雄。”

“那么，所忧者何？”他步步紧逼。

“忧者，是这种竞争带有很大的盲目性，”我说到这里立即意识到在一位盲人面前说“盲目”是犯忌的，但实在找不出更合适的词儿，而且他也没有显出反感的意思，就继续说下去，“严格地说，这还不是竞争，而是追随。当今世界，西方文化成为‘主流’，逐渐渗透到地球的每一个角落，似乎追随西方便是全人类的唯一出路。而美国学术界公认的‘奇才’、纽约科内尔大学教授布卢姆却警告说：‘自从文化变成大量消费社会的一种产品后，任何东西皆可冠上文化的名堂。’‘西方世界一旦无法出现伟大的思想家，精神文明将会是一片空白，西方文化也迟早要面对危机。’我们不妨再看看梵·高、高更、毕加索、莫迪里阿尼……这一批西方的也是全人类公认的艺术大师，他们似乎更早地就意识到这一点。他们对西方艺术传统的反叛，是因为明显地受到了东方艺术的影响。毕加索甚至还直接用宣纸、毛笔学习中国画，范本是齐白石的画，1956年并且曾当面向张大千请教。中国绘画不必追随西方，应该与之竞争！而竞争的目标和标准，绝不只是拍卖的价格！”

“先生所言极是！”天庐居士深深地点了点头，“可惜，知音有几人哪！我不敢非议画家，但就买家来说，有不少是真正的瞎子！”他令我震惊地使用了“瞎子”这个词儿，而且语气凛凛然，“他们衡量一幅藏品的全部标准，就是价格和作者的‘名’。他们的眼睛根本看不见画，而只是凭耳朵在听‘行情’。这种恶劣风气也影响了社会。一些既不懂画也从不买画的人，也突然对此热心起来。每逢有画展或是拍卖，总要纷纷打电话问我：某某画家‘行情’如何？目前谁的画最‘走俏’？谁最有‘发展’？等等。对此，我一律不予回答。他们买画不是为了欣赏，而是要‘存钱’‘押赌’，就像买彩票、马票，怀着可笑、可怜又可恨的市俗心理。本来，这在中国人也是古已有之，但近年来又受到西方的‘鼓励’而变本加厉。1985年，西柏林国家博物馆用最先进的科学检测手段对伦勃朗的传世名作《戴金盔的男子》做出骇人的鉴定：这幅画并非出自伦勃朗之手。全世界为之目瞪口呆！那些天才的评论家们，过去把《戴金